附件2

湘潭县第一中学2022年公开招聘教师体检疫情防控注意事项

湘潭县第一中学2022年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将于2022年6月9日组织体检，这次体检是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举行的，为保障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请所有考生知悉并配合执行体检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不能参加体检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参加体检：

1.无准考证原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与报名时一致)，不能提供湖南省居民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信息、本人48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省外考生及省内有本土疫情报告地市考生不能同时提供抵潭后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2.湖南省居民电子健康卡异常（红码或黄码）的；

3.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异常的或提示考前14天内到访过带“\*”城市的；

4.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有发热、咳嗽、肌肉酸痛、味嗅觉减退或丧失等可疑症状的；

5.体检前14天内有境外或港台旅居史的；

6.体检前14天内有高风险区所在市（地、州、盟）、发生本地社区传播风险的中风险区所在市（地、州、盟）或无本地社区传播风险的中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旅居史及封控管控区旅居史的（中高风险区名单以体检前国家卫健委公布名单为准，请密切关注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中“各地疫情风险等级查询”的最新名单）；

7.体检前14天内有未划定风险地区但已发生社区传播所在地级市（州、盟）、直辖市的区旅居史的；

8.体检前14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

9.体检前14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次密切接触者；

10.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

11.其他特殊情形人员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是否可体检。

二、体检前防疫准备

1.体检中疫情防控措施可能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进行调整，请考生密切关注招聘官方网站发布的疫情防控要求和全国疫情情况，确认本人没有不能参加体检的情形，如因关注不及时而影响体检，后果自负。

2.请考生做好自我健康监测，提前实名申领本人湖南省居民电子健康卡、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通过微信公众号“湖南省居民健康卡”和微信小程序“通信行程卡”申领)，并在体检前确认本人“湖南省居民电子健康卡”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色状态，是否带“\*”。

3.所有考生参加体检时须提供48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省外考生及省内有本土疫情报告地市考生，则还须提供抵潭后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请考生合理安排核酸检测时间)。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或电子报告均可。

三、体检注意事项

1.请考生务必提前到达集合地点配合参加疫情防控工作。

2.现场查验的本人湖南省居民电子健康卡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均为绿色、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省外考生及省内有本土疫情报告地市考生抵潭后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也为阴性）、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提示14天内没有到访过带“\*”城市、现场体温测量正常（<37.3℃）、无新冠肺炎相关症状且无不能参加体检其他情形的考生，现场扫描“湖南省场所码”显示正常（绿码），方可参加体检。

3.体检期间所有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体检全程佩戴好口罩。

4.体检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现场秩序，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管理。

四、其他事项

1.请考生自觉服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保证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对于不配合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异常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将取消体检资格；造成疫情传播或其他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考生体检后14天应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如有异常情况，请及时告知招聘单位。